证券代码：603091　　证券简称：众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2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15,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特别风险提示：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是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本次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本次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投资金额

本次拟投资总金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4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559,7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7,332,05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4,800,000.00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1,777,663.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0,754,383.47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4年9月12日出具了天健验〔2024〕38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及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9月12日		
募集资金总额	677,332,050.00元		
募集资金净额	570,754,383.47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崇左众鑫一期）	61.61	2028年9月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来宾众鑫一期）	7.87	2028年9月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0.41	2027年9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6年6月30日。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结合实际的募集资金净额情况，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崇左众鑫一期）	68,188.40	38,000.00	23,410.51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来宾众鑫一期）	40,462.15	14,075.44	1,108.3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175.89	5,000.00	20.71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	--
合计	153,826.44	57,075.44	24,539.53

（四）投资方式

公司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70396）”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14天，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9月30日，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本次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7039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结构性存款	14天	15,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①低于约定汇率区间下限：【0.65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小于起息日汇率*【94.0000】%； ②在约定汇率区间内：【2.10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在约定汇率区间内； ③高于约定汇率区间上限：【2.30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大于起息日汇率*【106.0000】%；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8.35	0
2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6.74	0
3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1.94	0
4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8.62	0
5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58	0
6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96	0
7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82	0
8	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39.38	0
9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6.02	0
10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0.61	0
1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11	0
1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11	0
1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4.38	0
1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25	0
1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25	0
1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71	0
1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71	0
18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4.38	0
19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6.29	0
20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21.70	0
2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5.73	0
22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3.23	0
2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24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5.73	0
25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43.21	0
2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2.68	0
27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6.29	0
28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5.73	0
29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0	0	10,000.00
30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0	0	15,000.00
合计				433.51	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67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12.6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3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0,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	

二、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募集资金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17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1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14:00-15:00在东方财富路演平台（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5455500）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天马科技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8）。

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14:00-15:00，公司董事长、总裁陈庆堂先生，独立董事艾春香先生、汤新华先生、江兴龙先生，董事会秘书戴文增先生，财务总监陈晓华女士出席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1、请介绍下公司2026年上半年的经营业绩情况。

答：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呈现量价齐升态势，饲料销量与营业收入实现双增长，但受宏观经济波动、行业周期性调整及市场竞争加剧影响，叠加日本鳗苗丰产导致市场供给预期增加，活鳗及烤鳗销售价格持续低位运行。公司相应放缓出鱼节奏，出鱼量同比减少，外销量收缩，公司整体经营及盈利阶段性承压。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3,238.97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32.79万元。

（1）鳗鱼养殖业务方面，报告期内，鳗鱼行业处于低谷期，公司鳗鱼养殖业务受行业周期波动、销售价格下行及外销规模收缩等因素影响，收入与利润水平同比回落，养殖端整体业绩面临阶段性挑战。2026年上半年，公司智慧养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646.18万元。报告期内，受终端消费复苏缓慢、水产品价格持续低迷影响，公司福建、广东、江西、湖北、广西等养殖基地主动调控出鱼节奏，公司鳗鱼出池量约7,638.07吨，其中自用比例由2025年的47.35%显著提升至2026年上半年的75.90%。公司日本鳗苗与美洲鳗苗存池量均居国内首位，为后续持续稳定出鱼提供了保障。随着活鳗出口基地建设和国内销售网络拓展，活鳗销售规模有望实现新突破。

（2）食品业务方面，公司着力建设天马食品、海德食品、天马福荣食品、江西西龙食品、昌龙农牧等食品基地，通过食品全程可溯源系统，为消费者提供安全、营养、美味的健康食品。2026年上半年，公司健康食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9,624.52万元，其中烤鳗销量3,680.90吨。报告期内，受烤鳗销售价格低位运行影响，公司健康食品业务收入同比下降，毛利率及利润水平承压。随着烤鳗食品端的产能释放并形成鳗鱼全产业链完整有效闭环，公司正朝着引领食品行业新蓝海和健康新未来的战略目标稳步迈进，致力于打造世界级全产业链食品供应链平台。

（3）饲料业务方面，今年上半年，受生猪产能惯性释放及部分水产养殖回暖等因素影响，国内饲料产量小幅增长，饲料产品价格走势分化。公司积极推进业务结构升级以精准契合市场新需求和行业发展新趋势，通过加强营销队伍建设和原料成本控制，加快产品结构调整和产业链布局，加大科技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力度等系列措施，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经营效率，不断增强市场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动物营养与饲料业务实现销量63.60万吨，同比增长5.53%；实现销售收入242,004.10万元，同比增长21.96%。

感谢您对天马科技的关注。

2、请介绍下鳗鱼的需求端情况。

答：相关统计数据显示，目前全球鳗鱼年总产量约为20万吨，我国国内日本鳗、美洲鳗等所有养殖年总产量约为10万吨~15万吨。在养殖区域分布上，福建、广东、江西为主要养殖省份，近年湖南、湖北、广西、安徽等省份也将鳗鱼养殖列为特色水产品种扶持发展。养殖产量在不同年份间呈现出的波动情况主要受不同年份鳗苗产量、商品市场价格及养殖效益导致的养殖积极性等因素的影响。我国国内水产品批发、农贸市场等活鳗年销售量约3.5万吨，主要消费区域为福建、广东、浙江、上海、江苏、山东等省份；我国活鳗年出口量约为1.5万吨~2万吨，主要为日本、韩国、新加坡、马来西亚和越南等东南亚地区。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与消费需求的提高以及鳗鱼产品研发的不断推进和鳗鱼文化的不断普及，鳗鱼产品的销售渠道在电商、新零售、商超、中央厨房及餐饮等线上线下全面铺开，国内消费市场潜力不断释放。近年来，鳗鱼消费正逐渐从外销为主转向内外销共同驱动的消费增长新态势。

感谢您对天马科技的关注。

3、如何看待过去两年日本鳗苗和美洲鳗苗投苗量过剩导致鳗鱼过剩，价格低于成本的情况？对明年，后年如何展望，谢谢

答：受宏观经济波动、行业周期性调整及市场竞争加剧影响，叠加日本鳗苗丰产导致市场供给预期增加，活鳗及烤鳗销售价格持续低位运行。鳗鱼苗种依赖天然捕捞，资源稀缺性构成行业天然壁垒，养殖总量受苗种获取能力制约。随着行业政策性管控趋严，投苗积极性回落加速行业产能去化，供给端持续收紧，鳗鱼价格有望企稳回升。

感谢您对天马科技的关注。

4、您好，请问对当前天马股价持续低位震荡有什么看法。

答：二级市场股价走势受宏观经济、地缘政治、政策驱动、行业发展、股市行情、板块热点、投资者偏好等多重因素影响，具有阶段不确定性。公司密切关注二级市场走势，持续通过提高核心竞争力、提升经营管理质效、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增强投资者沟通等措施，促进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价值共同成长。

感谢您对天马科技的关注。

5、目前公司蛋鸡产蛋量多少？

答：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小凤鲜禽业有限公司百万羽蛋鸡产业基地产能持续释放，2026年上半年实现禽养殖产品（鸡蛋）销量4,317.06吨、销售额3,685.46万元。感谢您对天马科技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投资者可以通过东方财富路演平台（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5455500）进行查看。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或意见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88719　　证券简称：爱科赛博　　公告编号：2026-050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6,437,2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6,437,2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9月28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7月6日核发的《关于同意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93号），同意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620,000股，并于2023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82,48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4,332,825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147,175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为西安博智汇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合伙企业，锁定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该限售股股东对应的限售股份数量为6,437,2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5.58%，将于2026年9月28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完成之日起，公司总股本由82,480,000股增至115,385,418股，各相关股东所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同比例增加。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披露的《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一）股份锁定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实施。若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在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前有其他规定的，则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时有效的规定实施减持。

（3）上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违反该承诺给爱科赛博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1）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减持所持有的爱科赛博股份；如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要求发生变化，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要求予以执行。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2）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按照相关法律规定的要求予以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承诺出具后，如新的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爱科赛博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的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综上，保荐机构对爱科赛博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6,43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8%，锁定期为自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9月28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西安博智汇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合伙企业	6,437,200	5.58	6,437,200	0
合计		6,437,200	5.58	6,437,200	0

注：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
1	首发限售股	6,437,200	36个月
合计		6,437,200	/

特此公告。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千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7

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重庆辖区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搭建上市公司与投资者交流平台，助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重庆证监局指导、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本次活动将于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15:30-17:00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平台（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活动。

届时，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19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033号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发行了2026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20亿元，票面利率为1.44%，期限为119天，兑付日期为2026年9月16日。

2026年9月16日，公司完成了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本息兑付工作。

特此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88360　　证券简称：德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德马科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披露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9月14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湖州德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85,585,397	32.45
2	王凯	17,891,079	6.78
3	朱光葵	13,177,285	5.00
4	湖州创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24,033	2.59
5	湖州力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915,717	2.24
6	宋广生	4,339,632	1.65
7	曲准德	3,276,244	1.24
8	陈亮	2,722,061	1.03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94,851	0.87
10	陈雪巍	1,673,809	0.63

注：上表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湖州德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85,585,397	32.45
2	王凯	17,891,079	6.78
3	朱光葵	13,177,285	5.00
4	湖州创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24,033	2.59
5	湖州力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915,717	2.24
6	宋广生	4,339,632	1.65
7	曲准德	3,276,244	1.24
8	陈亮	2,722,061	1.03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94,851	0.87
10	陈雪巍	1,673,809	0.63

注：上表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88360　　证券简称：德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金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23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
- 回购股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经发函问询，截至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回购期间及未来三个月、未来六个月无明确的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公司临时经营需要、投资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部分实施的风险；

（3）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则存在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努力推进本次回购方案的顺利实施，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6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

（二）根据《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二十七条授权，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董事会审议时间和程序等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9/1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6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6,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23.23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129.14万股~258.29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49%~0.98%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	B888875898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公司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十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期限可予以顺延，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规定的最长期限。

1、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立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下限，则本次回购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回购股份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1、回购股份的用途：拟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2、回购股份的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23.23元/股（含）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258.29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98%。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23.23元/股（含）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129.14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9%。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3、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公司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公司确定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3.23元/股（含），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照本次拟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3,0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23.23元/股（含）进行测算，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00	0	0.0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63,745,667	100.00	263,745,667	100.00	263,745,667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账户	0	0.00	1,291,434	0.49	2,582,866	0.98
股份总数	263,745,667	100.00	263,745,667	100.00	263,745,667	100.00

注：以上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38.92亿元（未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4.98亿元（未经审计）、流动资产28.62亿元（未经审计），假设以本次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计算，本次回购资金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54%、4.00%、2.10%。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如前所述，根据测算，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十）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1、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除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凯先生存在买入公司股票情况，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亦不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王凯先生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身份	变动时间	股份变动数量（股）	变动原因
王凯	董事、副总经理	2026年6月26日-2026年6月29日	39,807	集中竞价买入

2、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情况

经公司发函问询，截至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无明确的增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分别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发出问询函，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根据回函情况，截至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日，上述主体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无明确的减持计划。后续，若上述股东在未来三个月、未来六个月提出减持计划，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减持行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转让。若未能如期实施该计划，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

若发生注销情形，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本次回购的股份应当在披露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次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若发生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

4、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办理其他相关业务；

5、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6、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公司临时经营需要、投资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部分实施的风险；

3、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则存在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B888875898

上述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二）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0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6年9月16日，公司已累计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700万元。

一、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金铜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金铜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8月3日
临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40,000
补流期限	2026-8-18至2027-8-17

二、归还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2026年9月16日，根据现阶段“金铜转债”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公司提前将1,700万元归还至“金铜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金铜转债”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截至2026年9月16日，公司已累计归还“金铜转债”募集资金1,700万元，现闲置“金铜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38,300万元。公司将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归还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700
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38,300
是否已归还完毕	☐是 ☑否
归还完毕的具体时间（如已归还完毕）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6-041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系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保荐人，保荐代表人为任家琪先生、黄曦先生。

近日，公司收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鉴于原保荐代表人黄曦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西部证券决定委派冯小楠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接替黄曦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任家琪先生、冯小楠女士，其将继续履行相关的职责和义务，直至相关工作全部结束。

公司董事会对原保荐代表人黄曦先生在公司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冯小楠女士简历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附：冯小楠女士简历

冯小楠：保荐代表人，金融硕士，具有多年投资银行从业经验。曾参与陕西能源（001286）首次公开发行，以及多家新三板挂牌、定增等项目。

证券代码：601658　　证券简称：邮储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3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及董事离任的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选举孙茂竹先生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近日，本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孙茂竹邮储银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金复〔2026〕499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已核准孙茂竹先生的任职资格。根据相关规定，孙茂竹先生自2026年9月11日起就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三年。同时，孙茂竹先生担任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及委员、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孙茂竹先生的简历请见本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本行董事会对孙茂竹先生的加入表示欢迎。

自孙茂竹先生任职之日起，钟瑞明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及委员、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增持承诺
钟瑞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6年9月11日	任期届满	否	否	否

钟瑞明先生已确认其与本行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也没有就其离任需要通知本行股东及债权人的任何事项，已按照有关要求做好工作交接。钟瑞明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本行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本行董事会对钟瑞明先生任职期间为本行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88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提高重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搭建上市公司与投资者交流平台，助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在重庆证监局指导下，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主题为“真诚沟通凝共识，携手同行创价值”，网上交流环节将于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15:30-17:00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平台”（https://rs.p5w.net）参与本次活动。

届时，公司相关高管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方式，就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17日